

# 赣州经开区黄金岭街道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要求，由黄金岭街道办事处编制的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全文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到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以从赣州经开区官方网站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黄金岭街道联系（地址：赣州市经开区金赣路黄金岭街道办事处，电话：07978370137，邮编：341100）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2 年，黄金岭街道认真贯彻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文件精神，扎实抓好政府信息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政府信息管理、公开平台建设和监督保障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### （一）主动公开

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充分发挥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政府信息的主渠道作用，主动公开涉及公众利益调整、

需要公众广泛知晓或者需要公众参与决策的重要工作、重点领域、重大事项信息 102 条。通过多途径主动开展政府信息公开，微信公众号“黄金岭街道办事处”相关信息 228 条。

## 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2020 年度，黄金岭街道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 0 宗。全年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 0 宗，提起行政诉讼案件 0 宗。

## 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认真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2 年江西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》要求，进一步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发布机制、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机制、政府信息公开协调机制和政府信息公开动态调整机制。结合年度工作重点，及时调整主动公开信息，做好信息主动公开工作，保证各栏目信息动态更新，提升信息公开水平。

## （四）平台建设

一是全面开展网站自查，对发现问题及时完成整改。

二是加强内容建设和信息发布审核力度，确保网站信息内容准确、发布规范、更新及时，全年在赣州经开区门户网站公开信息 102 条。

三充分运用“黄金岭街道办事处”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发布政府工作动态，加强对社会关切的热点问题回应及政务工作

重点进行解读，全年公开信息 228 条。

#### （五）监督保障

1. 统筹安排全年政务公开工作。年初即根据国办、省、市、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，结合街道工作实际明确各部门工作任务和责任人。根据近期考核自评情况，各项重点工作均已完成。

2. 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监督。依托全市、全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评测，对政府信息公开网站、依申请公开办理等全业务模块的监测及数据分析，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检测反馈问题落实整改。

3. 不断完善考核、评议、协调机制。将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细化内容、明确责任，纳入年度考核范畴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开展；进一步强化各部门间沟通协调，加强日常交流，对于依申请公开疑难件，坚持制度，提高答复内容规范性和准确性。

2022年，区管委会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街道全年度工作目标考核内容。

2022年黄金岭政务公开工作未发生需追究责任情况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	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	0	
(五) 不予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

	处理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总计		0	0	0	0	0	0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0	0	0	0	0	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，黄金岭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对照上级要求，还存在差距。一是部分栏目更新迟缓的问题；二是图片、图表、音频、视频等政策解读还需进一步加强。

下一年将在以下几个方面加以改进：一是狠抓信息公开责任落实，确保信息公开依法依规、及时高效；二是进一步拓宽

信息渠道，逐步增加主动公开信息量，丰富信息公开内容，重点公开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各类事项；三是着眼于便民利民，加强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日常维护工作，加强“黄金岭街道办事处”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平台的功能拓展，更好地为民众提供信息服务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。

## **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**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